

攜 藥 回 國 新 制 度

整體



取消正面表列
限量調高
更有彈性

整體

藥品

取消種類限制
每種可達12瓶
總數可達36瓶



藥品

錠狀、
膠囊狀
食品



取消種類限制
每種可達12瓶
總數可達36瓶
無總顆數限制

錠狀、
膠囊狀
食品

中藥材
中藥製劑

中藥材每種由0.6公斤調高至1公斤

中藥材
中藥製劑

隱形
眼鏡



6對調高至60對

隱形
眼鏡